

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
考試、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
考試、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
報人員考試、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民航人員考試、
10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經濟部專利商標審查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40130 全一頁

考 試 別：調查人員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 組：調查工作組

科 目：刑法與刑事訴訟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係某周刊攝影記者，為取得獨家新聞畫面，某日埋伏在某知名藝人 A 之住宅附近，自未拉下窗簾之透明窗外，以數位攝影機之錄影方式，偷錄 A 與其男友於該住宅內之親暱行為，不久即為 A 發覺報警查獲。試問甲之行為有無刑責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受國外友人乙之委託，購買威力彩券簽注乙自選之特定號碼。不料，甲於開獎後，發現中了頭獎新臺幣十億元之獎金，卻於兌獎後，存入自己銀行帳戶內。試問甲應成立何罪？（25 分）
- 三、警察依法逮捕犯罪嫌疑人甲之後，為追捕正犯乙，因情況急迫，以錄音方式對其就犯罪情節交談，從供述內容中獲悉乙之行蹤，即刻將乙逮獲。試問：
(一)警察為追捕正犯而為蒐證錄音時，是否為詢問之開始？（15 分）
(二)對錄音內容該如何調查，始屬程序合法？（10 分）
- 四、甲涉犯妨害風化案件，經檢察官偵查後，認甲容留越南女子乙與他人性交以營利之犯行明確，將甲提起公訴。惟法院於審理時，雖發現乙早於一年前出境，行方不明。然而，依乙在警詢時，對甲犯行之陳述及乙於另案（已判決確定）之共犯案件，其於偵、審中所為甲犯案情節具結之證言，均有證據能力，判決甲成立犯罪。試問依刑事訴訟法規定，法院之採證是否合法？試說明之。（25 分）